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26-027

#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浙江众成 | 股票代码 | 00252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许丽秀 | 楚军韬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泰山路1号 | 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泰山路1号 | |
| 电话 | 0573-84187845 | 0573-84187845 | |
| 电子信箱 | sec@zjzhongcda.com | sec@zjzhongcda.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825,436,215.20 | 775,395,341.98 | 6.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3,938,051.36 | 36,329,238.04 | 48.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0,268,765.49 | 30,270,853.22 | 66.0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71,637,565.39 | 22,845,427.20 | 213.5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04 | 5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04 | 5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0% | 1.58% | 0.72%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3,375,406,669.07 | 3,397,070,498.67 | -0.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349,951,869.81 | 2,316,105,916.70 | 1.4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6,27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常德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5.00% | 226,444,847 | 0 | 不适用 | 0 |
| 陈健 | 境内自然人 | 2.27% | 20,524,742 | 0 | 不适用 | 0 |
| 张彬 | 境内自然人 | 1.30% | 11,8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刘鹏 | 境内自然人 | 0.85% | 7,735,100 | 0 | 不适用 | 0 |
| 张万甫 | 境内自然人 | 0.67% | 6,091,700 | 0 | 不适用 | 0 |
| 黄浩 | 境内自然人 | 0.43% | 3,902,900 | 0 | 不适用 | 0 |
| 王松 | 境内自然人 | 0.42% | 3,761,903 | 0 | 不适用 | 0 |
| 顾江 | 境内自然人 | 0.34% | 3,114,725 | 0 | 不适用 | 0 |
| 胡刚 | 境内自然人 | 0.26% | 2,315,800 | 0 | 不适用 | 0 |
| BARCLAYS BANK PLC | 境外法人 | 0.24% | 2,210,090 | 0 | 不适用 | 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公司股东中：
1、股东“张彬”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80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11,800,000股；
2、股东“刘鹏”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10,1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825,000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7,735,100股；
3、股东“张万甫”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06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1,700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6,091,700股；
4、股东“王松”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889,203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72,700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3,761,903股；
5、股东“胡刚”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11,5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04,300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2,315,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6年初收到了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5年-2027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政策。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号)。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26-026

##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众成”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大楼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先云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6年半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备合理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于计提2026年半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应会议材料；

3、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26-028

##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6年半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6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于2026年6月末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6年6月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清查和减值测试后，2026年半年度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988.76万元，明细如下表：

| 项 目 | 资产名称 | 计提金额(万元) | 对当期损益影响金额(万元) |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
|---|---|---|---|---|
| 信用减值损失 | 应收账款 | 121.92 | 96.76 | 1.66% |
| | 其他应收款 | -0.20 | -0.20 | 0.00% |
| 资产减值损失 | 存货 | 867.04 | 491.35 | 8.43% |
| 合 计 | | 988.76 | 587.91 | 10.09% |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3、公司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88.76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7.91万元，相应减少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87.91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基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的性质和客户信用风险特征，按照单项和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单项计提：有证据表明单项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单项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组合计提：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考虑不同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账龄组合，结合历史信用损失、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定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合计121.72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对于存货因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67.04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备合理性。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应会议材料。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26-029

##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收到美国关税退税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境外全资子公司 Zhongcheng Packaging USA, Inc(以下简称“ZHONGCHENG USA”)通知，ZHONGCHENG USA于近期陆续收到了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的退税，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6年2月，美国最高法院裁定美国政府依据《国际紧急经济权力法》(IEEPA)加征的对等关税缺乏法定授权，相关关税措施自始无效，已征收关税需向进口商退还。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已正式启动了退税工作，截至目前，ZHONGCHENG USA已累计收到退回关税及利息合计1,302,593.59美元(其中关税1,248,343.35美元，利息54,250.24美元)，以8月20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6.7808折算，折合人民币约883.26万元，考虑ZHONGCHENG USA所得税费用后，预计将影响公司净利润人民币约635.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92%。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税款将根据具体情况拟计入2026年年度损益，不涉及以前年度损益调整。具体会计处理及损益影响金额将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5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康达新材 | 股票代码 | 00266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沈一涛 | 刘洁 |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 |
| 电话 | 021-50770196 | 021-50779159 | |
| 电子信箱 | kdxc@shkdchem.com | kdxc@shkdchem.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766,851,077.72 | 2,258,103,612.59 | 22.5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8,677,905.63 | 51,173,654.58 | -43.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8,118,985.09 | 31,306,824.46 | -42.1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75,432,378.50 | -518,390,599.60 | 27.5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9 | 0.172 | -42.4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99 | 0.172 | -42.4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3% | 1.88% | -0.8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9,442,019,914.88 | 9,112,680,858.62 | 3.6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737,064,383.10 | 2,810,899,906.60 | -2.6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3,35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8.81% | 87,421,621 | 0 | 质押 | 43,438,579 |
| 张立岗 | 境内自然人 | 1.10% | 3,345,050 | 0 | 不适用 | 0 |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0.71% | 2,161,300 | 0 | 不适用 | 0 |
| 胡全根 | 境内自然人 | 0.45% | 1,363,800 | 0 | 不适用 | 0 |
| 程强 | 境内自然人 | 0.44% | 1,320,000 | 0 | 不适用 | 0 |
| 陆巍 | 境内自然人 | 0.36% | 1,092,600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4% | 1,028,200 | 0 | 不适用 | 0 |
| 邢桂福 | 境内自然人 | 0.31% | 948,886 | 0 | 不适用 | 0 |
| 姚其胜 | 境内自然人 | 0.30% | 909,600 | 682,200 | 不适用 | 0 |
| 韦广林 | 境内自然人 | 0.26% | 785,800 | 0 | 不适用 | 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胡全根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43,2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600股，合计持有1,363,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 26康达新材MTN001(科创债) | 102681625 | 2026年04月23日 | 2029年04月24日 | 21,068.84 | 3.20% |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
| 资产负债率 | 69.02% | 66.24% |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4.75 | 5.41 |

三、重要事项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1、2026年1月，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60号)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实和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2026年3月，公司根据深交所进一步的审核意见，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部分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更新与修订。

2、2026年3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并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修订。

3、2026年3月3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

4、2026年5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相关文件。

(二)外部基地建设事项

2026年2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3万吨/年聚亚芳基醚(PAE)项目的议案》。为深化落实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布局，增强产品结构的差异化竞争力，推动产业链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康达新材料集团大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3万吨/年聚亚芳基醚(PAE)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64,574.31万元人民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相关文件。

(三)其他事项

1、2026年3月，公司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1007192，发证时间:2025年12月25日，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将可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2025年12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于会波、王德宁及济南卓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以合计9,143.4650万元收购其合计持有的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38.9944%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康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89.9944%的股权。2026年1月，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3、2026年1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达晟璎集成电路(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爽行温控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1,500万元收购其持有的苏州爽行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爽行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8.62%的股权；同时，北京康达晟璎集成电路(集团)有限公司与张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1,500万元向其出售持有的苏州爽行新材料有限公司0.3750%的股权。2026年2月，上述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4、2026年4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达晟璎集成电路(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卡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重庆蓝洛瓷品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品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以合计2,928.82万元收购剩余股东持有的上海品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1.1363%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康达晟璎集成电路(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上海品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26年5月，上海品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5、2026年6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微相邦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米兰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30万元出售了上海志摩新材料有限公司1.8%的股权。2026年7月，上海志摩新材料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6、2026年6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程自强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2,275万元收购程自强持有的成都科成精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3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康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成都科成精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截至目前，上述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公司盖章: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祥
日期:2026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9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和评估，对部分可能发生信用、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调查取证后，确认实际形成损失的资产予以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2026年1-6月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22,792,678.60元，转回或转销合计110,807,111.93 元。其中公司对部分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长期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资产合计14,788.63元；存货跌价准备转销18,459,493.23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变动 | | | |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本期计提 | 其他增加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减少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209,507,812.22 | 69,356,955.38 | | 58,261,865.20 | | 220,602,902.40 |
|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 47,872,473.53 | 26,217,089.99 | | 31,613,020.36 | | 42,476,543.16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0,636,752.00 | | | 2,400,000.00 | | 8,236,752.00 |
| 存货跌价准备 | 50,000,669.68 | 27,218,633.23 | | 18,532,226.37 | | 58,687,076.54 |
| 商誉减值准备 | 205,677,457.87 | | | | | 205,677,457.87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4,487,999.98 | | | | | 4,487,999.98 |
| 合计 | 528,183,165.28 | 122,792,678.60 | | 110,807,111.93 | | 540,168,731.95 |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本年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69,356,955.38元，转回58,247,076.57元；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坏账准备26,217,089.99元，转回31,613,020.36 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0.00元，转回2,400,000.00 元；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313,948.44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存货进行相应减值测试，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7,218,633.23 元，转回72,733.14元，资产减值损失27,145,900.09元。

三、资产核销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核销应收账款坏账14,788.63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的坏账主要形成原因是该应收账款账龄过长，经多种渠道催收或诉讼后确实无法回收，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8,459,493.23元。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8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的议案》。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处置完毕，可以提前终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0年11月23日和2020年12月1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0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947,400股已于2020年12月25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现更名为“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3752%。

3、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2月24日；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二期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5年12月24日；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2月24日。延长存续期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0年12月25日至2026年12月24日。

(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1、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2021年12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1年12月1日和2021年12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2年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3,899,100股已于2022年1月6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5442%。

3、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二期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月5日；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三期和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7年1月5日。

(三)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1、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1月13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和2023年1月1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3年3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4,691,400股已于2023年2月28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5361%。

3、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三期和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7年2月27日。

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所持股票全部出售的，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员工持股计划发布、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并完成了相关资产清算和政益分配等工作，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4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上午10: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6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66)与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相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建祥、刘丙江、陈宇、刘占成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的议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处置完毕，董事会同意上述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建祥、姚其胜、刘丙江、陈宇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子公司管理制度(2026年8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10Z0295号)；

4、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